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
参与高等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年度报告
(2023)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南京财经分院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

目 录

一、企业概况	1
二、企业参与办学总体情况	4
三、企业资源投入	4
四、企业参与教育教学改革	6
（一）财税邦联合南京财经分院拍摄用人需求访谈视频	6
（二）参与五年制高职人才培养水平评估工作	7
（三）成功通过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	8
（四）开展专业课教师企业培训	9
（五）成功通过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申报	11
五、合作成效	14
（一）培养了专业带头人与骨干教师，初步建成教学团队	14
（二）全真环境模拟实训，提升职场竞争力	14
（三）稳定并提高了毕业生就业率和社会认可度	14
六、问题与展望	14

一、企业概况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6 月 16 日经南京市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转成立。经营地址：南京市鼓楼区铁路北街 128 号南财大科技园 A 座 17 层；法定代表人：毛友俊；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人民币；主营业务：计算机软件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财务信息咨询；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信息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设备的销售；企业管理服务；面向成年人开展的非职业技能培训；企业营销策划；商务服务；会务服务、礼仪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人力资源服务（须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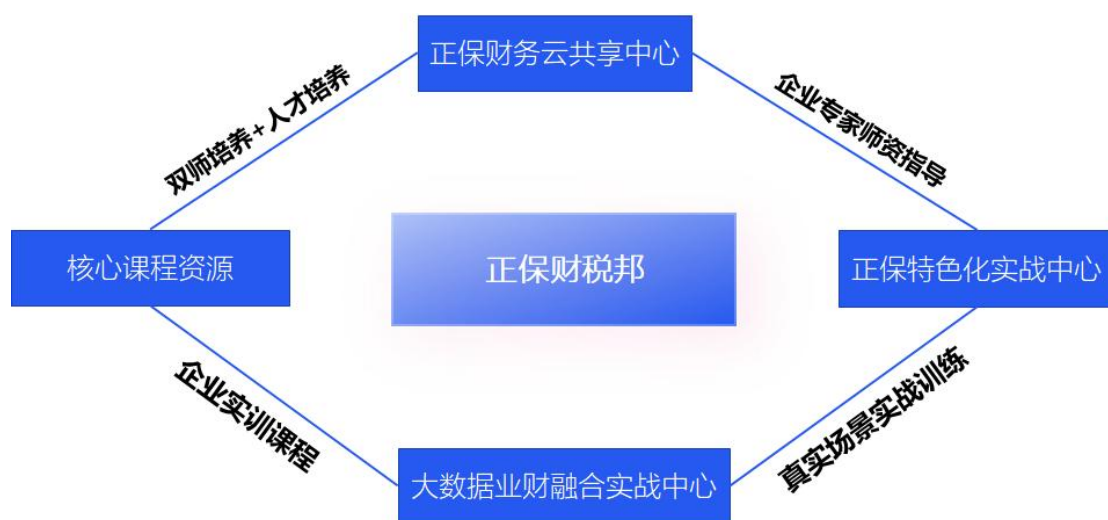


图：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大楼（南财科技园）



图：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办公环境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互联网+产教融合型创新公司，隶属北京正保远程教育集团。通过自主研发的财税动态综合性系统（目前拥有“正保财务云共享中心”、“全税种税务实战中心”、“正保业财融合实战中心”、“智慧审计实战中心”11大实训平台），立足于打造流程化、标准化、规范化产业服务模式的同时为高等院校财经类专业学生提供量身定制版财税实训服务，真正实现中小微企业、财税服务行业、高等院校三方的产教融合、异地协同，依托产业服务促进人才培养，凭借人才输出助力产业发展。



图：财税邦全新打造互联网+智能财税综合实训中心

财税邦近几年来在产业服务领域获得了南京地区财税服务行业的关注和认

可，累计为近 5000 家终端客户提供核算加工服务，由此形成了丰富的实务案例库；在人才培养领域，始终以“应用型专业人才”为培养目标，一线实务专家组建的培训团队持续创新教学体系及内容，每年推荐就业的学生不低于 100 人。



图：大数据业财融合实战中心平台



图：智慧审计实战中心平台

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的研发团队由高素质人员构成，成立至今持续引进科技型创新人才。截止 2018 年底从事研发的科技人员有 11 人，其中研发总监袁全生为东南大学计算机应用科学硕士研究生，从业 20 年一直致力于科技型企业及全球 500 强企业，担任多家公司研发总监职位，拥有大量的研发经验及管理经验，全盘负责财税邦研发工作；研发经理杭永东毕业于南京大学计算机专业，拥有多家软件公司财务办公软件开发经验，与袁全生配合，将所有工作计划落实，

监管开发的过程；潘育民在财务行业从业 30 余年，拥有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税务师等各类资质，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财务顾问咨询工作，拥有丰富的财务经验，为财税邦软件研发提供大量需求，使软件能够方便快捷的为客户所用；孙雪峰毕业于南京工业大学会计专业，工作十年来一直从事财务软件研发工作，在公司任技术客服经理及软件测试工作，成功将财务与软件融合到一起，使得所开发的软件更加符合财务人员的需求。

二、企业参与办学总体情况

推进“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是发展我国职业教育发展的重要途径，如今我国已将其提升到国家战略层面。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明确提出：“要完善职业教育和培训体系，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教育部出台的《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15-2018）》也明确提出：“坚持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推动高等职业教育与经济社会同步发展”的发展途径。

校企合作办学是促进职业教育持续健康发展、培养高素质技工的有效途径，是当前我国职业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方向。学校开展工学结合、校企合作的教育模式，既是国家宏观教育政策的要求，又是中等职业教育发展的必然趋势。企校合作使得学校与企业信息、资源共享，学校利用企业提供的技术，企业也不必为培养人才担心场地问题，实现了让学生在校所学与企业实践有机结合，让企业和学校的设备、技术实现优势互补，节约了教育与企业成本，是一种“双赢”模式。江苏财税邦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南京财经分院（以下简称南京财经分院）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走人才强企之路，大力实施“人才兴企、科技强企、品牌树企、文化促企”的发展战略，进一步推动该项工作，使校企合作向深层次发展，提高学校大数据与财务管理专业办学水平和技术应用能力，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社会经济发展作出更大的贡献。

三、企业资源投入

（一）企业导师投入

财税邦安排了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行业背景的专家或技术人员，与学校的教师进行交流和分享，对学校专业课教师进行定期的培训。这些专家或技术人员会向教师介绍行业的发展趋势、企业的运营模式、岗位的技能要求等方面的知识，帮助教师更好地了解行业和企业的具体情况。

同时，财税邦还为专业课教师提供了实践机会与实践岗位，让教师深入企业内部，参与实际工作，提高教师的实践能力和操作技能。这种实践机会可以帮助教师更好地掌握行业知识和技能，并将其应用于教学实践中，提高教学质量和效果。



图：学校专业课教师下企业实践照片

（二）提供技术支持和资源共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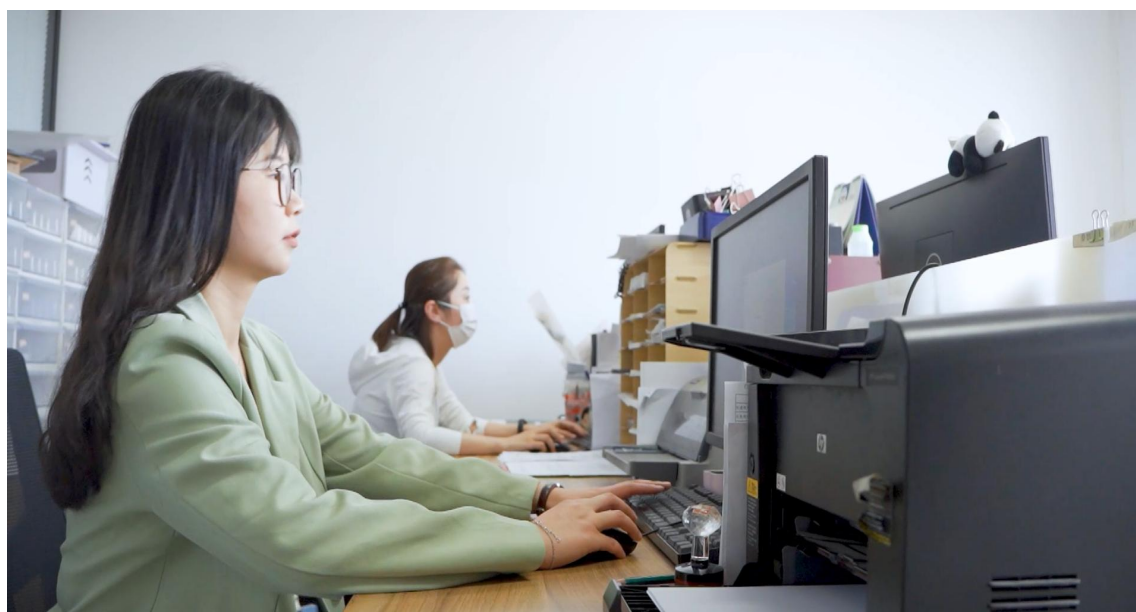
财税邦为学校提供了技术支持和资源共享，包括技术咨询、实训设备、技术资料等，帮助学校更好地了解行业和市场，为教学和科研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同时根据自身用人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与职业学校共同制定用人需求培训计划。培训计划可以包括职业道德、职业技能、职业素养等方面的内容，帮助学生在就业前更好地了解行业和企业，提高其就业竞争力。

（三）实习机会投入

财税邦根据自身需求和学校的教学计划，为合适的学生提供相应的实习岗位。这些岗位与学校学生的专业高度匹配，能够让学生在实际工作中学习和应用所学的知识和技能，提升学生的就业竞争力。在学生实习期间，财税邦还为实习

生安排一位经验丰富的导师，负责指导和监督学生的工作。导师会根据学生的实际情况，制定个性化的实习计划，帮助学生更好地适应工作环境，提高工作能力。



图：学校学生在财税邦实习工作

四、企业参与教育教学改革

（一）财税邦联合南京财经分院拍摄用人需求访谈视频

每年的毕业季，面对即将到来的职场，学生们不免会紧张，会有很多的疑问，比如“面试中怎么样才能让单位看中我？”“到单位实习，需要注意些什么？”2023年2月16日，财税邦总经理高霞受邀前往南京财经分院录制企业用人需求访谈视频。

访谈中高总提到企业在招聘员工时最注重员工的综合能力，但是对于初入职场的同学肯定不会面面俱到。企业往往会通过面试时表现出的自信和沟通能力来判断是否会录用，当员工被录用以后企业会关注员工的学习力及同理心。

同时高总分享学生的教育并不单纯是学校的事情，因为很多能力的培养都是潜移默化的，在学生成长过程中会形成固定的思维方式或习惯。财税邦已经和南京财经分院有了7年的合作，每年都会为南京财经分院会计系的学生开展职场软实力讲座，帮助会计专业的同学们提升专业技能。

访谈的最后金老师做了总结，平时我们更多地可能关注的是学生的“学习成绩”这个所谓“硬实力”，其实拥有健康的身体、阳光的心态，有同理心、有持

续学习的意愿和能力这些“软实力”对于孩子今后的职业发展，甚至对于孩子的整个人生来说可能更为重要。



图：用人需求访谈视频截图

（二）参与五年制高职人才培养水平评估工作

4月19日-21日，南京财经分院迎来江苏省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办学单位人才培养工作水平评估。财税邦作为南京财经分院多年的合作企业，也迎来了评估专家组的调研。

会议上高总对财税邦与南京财经分院的合作历程进行了汇报，双方从人才培养方案修订、场景化实训流程打造、多元化实训体系建立、分行业实践模式创新、校企党建共建等多方面展开合作交流，并取得了丰富的成果。同时高总向专家组展示了校企双方2023年的工作计划。

专家组组长原苏州工业园区职业技术学院校长孙海泉对双方合作以来取得的成果给予高度评价。通过与毕业生的交流了解到财税邦与南京财经分院合作开展的“真账实训”课程，为学生进职场打下了坚实的基础。课程中融入思政元素，积极引导当代学生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历史观、文化观，从而为社会培养更多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人才，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培养合格的建设者和可靠的接班人。



图：专家对校企合作 产教融合情况进行实地考察调研

（三）成功通过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

2023年6月，财税邦通过了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工作，彰显了南京财经分院产教融合的成果，促进了教育链、产业链、人才链、创新链的有机衔接，充分发挥了合作企业在技术技能人才培养中的主体性作用。

南京市教育局文件

宁教职社〔2023〕53号

关于公布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的通知

各区教育局、江北新区教育局和社会保障局，各职业学校：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全国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深化我市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根据市教育局《关于评选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的通知》要求，组织开展了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申报工作。经学校与其合作企业共同申报、专家组对照创建标准严格评审、公示等环节，市教育局认定江苏华测品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合作学校南京高等职业技术学校）、江苏财税帮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学校南京商业学校、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京唯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学校南京财经高等职业技术学校）、上海三菱电梯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合作学校江苏省南京工程高等职业学校）、南京奥若拉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合作学校南京江宁高等职业技术学校）、南京创维平面显示科技有限公司（合作学校江苏省溧水中等专业学校）、华天

1

图：第三批“南京市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型企业”名单

（四）开展专业课教师企业培训

当前许多职业院校在师资队伍建设上都面临着一定的困难和压力，如何发展壮大师资队伍、怎样更好地提升师资队伍质量，成为职业院校实现可持续发展必

须重点解决的问题，是学校工作的重中之重。我校经过实践摸索，发现除了构建校本培养与培训教师体系，校企合作联合培养与培训教师也是一种极为有效的模式，也是一种重要途经。

“双师型”教师是职业院校教师培养的方向，通过校企合作，职业院校紧紧围绕产业、企业的需求培养师资，增强职业学校的办学活力，企业积极参与到学校教育教学的各个环节中去，使职业学校真正成为技能型人才的培养基地，解决当前“双师型”教师培养难度大的问题，杜绝伪“双师”，优化师资队伍结构，构建一支结构合理、“上得讲台、下得工厂”的专兼结合、德才兼备、全面发展的高素质“双师型”师资队伍，推进教学改革步伐。同时加强人文关怀，真切地支持教师，让每一位教师乐于发展，真正地激励教师，让每一位教师主动发展，提高教师的职业价值感和归属感，稳定教师队伍，为职业院校的内涵建设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全面提升学校的人才培养质量和社会服务能力。

在 2023 年下半学期，财税邦为南京财经分院开展了为期三个月的培训，培训人群覆盖会计系专业课骨干教师、青年教师，帮助他们深入理解财税新政策、法规及其对会计实务的影响，培养参与者的实践能力，使他们将理论知识运用到实际操作中，真正成长为“双师”型教师。

培训开展的形式多样，有如下几种：

1. 讲座和研讨会：由资深的会计师或行业专家通过讲座或研讨会的形式分享他们的知识和经验，介绍会计实务操作流程、财税新政变化及对应的案例分享等。
2. 在线实操课程：利用在线实训平台组织并开展相关的培训课程，包括课堂练习、模拟测试、视频教程等。
3. 案例研究：分享真实的企业案例，让参与者进行开放式分析和探讨，同时共同研究解决方案，帮助大家更好地理解理论和实践之间的联系。
4. 项目合作：鼓励参与者和企业专家一起投入实际项目的合作，例如共同编制一份完整的财务报表，共同为企业出具一份月度经营分析报告等，了解业财融合的核心要点。
5. 实地考察：安排参与者前往企业亲自感受职场环境，调研实际工作中的业务处理情况，了解客户服务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及解决方案。

表：2023 年度专业课教师企业培训安排表

研培时间	时间安排	研培主题	课时	研培地点
2023 年 10 月 21 日	上午： 9:00-11：30 下午： 13:30-16:30	增值税、印花税政策解读及实务应用	8	南京财经分院 （莫愁路校区）
2023 年 11 月 11 日		企业所得税政策解读及实务应用 数电发票实操指导及疑难解析	8	南京财经分院 （莫愁路校区）
2023 年 11 月 25 日		基础核算工作—业务认知 （销售、采购、费用、收付转款、工资、成本、报税资料、银行对账单）	8	南京财经分院 （莫愁路校区）
2023 年 12 月 09 日		财务基础工作—业财税全流程实操 （软件行业）	8	南京财经分院 （莫愁路校区）
2023 年 12 月 23 日		财税咨询顾问—大数据业财分析	8	南京财经分院 （莫愁路校区）
2024 年 01 月 06 日		企业管理咨询—财务规划	8	江苏财税邦科技 有限公司 （南财大科技楼 A 座 17 层）
总课时：48				



图：“双师型”教师师资培训开班仪式

（五）成功通过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申报

2023 年 6 月，正保财税邦智慧财经产业学院正式被确定为江苏联合职业技

术学院首批立项建设的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校企双方也将以此为新起点，共同探索适应行业发展、企业需求的人才培养路径，建立订单培养模式，进行深度合作，构建协同育人新机制，协助专业教师提升教学质量、科研水平及实习就业质量，开启产教融合新征程。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Jiangsu Union Technical Institute

五年制高等职业教育发展联盟

Union for the development of five-year Higher Vocational Education

OA系统

首页

学院概况

分院办学点

招生就业

教学工作

学生工作

教学科研

对外合作

专题栏目

关于公布2023年学院首批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立项建设名单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3-10-19

来源：教学管理处

浏览次数：402

苏联院教〔2023〕36号

各办学单位、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

根据《学院关于推进五年制高职产业学院建设的指导意见》（苏联院教〔2023〕16号）和《关于开展首批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申报与建设工作的通知》（苏联院〔2023〕20号）要求，经各办学单位遴选推荐、学院组织专家评审、评审结果公示、院长办公会审议，确定87个产业学院立项为2023年学院首批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建设项目（名单详见附件）。现予以公布，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各产业学院所在办学单位要对照《学院五年制高职产业学院建设标准（试行）》，按各项目申报时的发展规划，加强统筹，落实建设举措，加快推进与区域产业深度融合，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二、学院相关专业建设指导委员会要依据分工，加强指导，充分发挥高水平产业学院引领、示范、带动作用，开展资源共享、经验交流推广等，合力推进学院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建设工作。

三、各办学单位应选择基础条件好、团队水平高的产业学院进行培育，先行立项为校级高水平产业学院。“十四五”期间学院将继续立项建设一批院级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

附件：2023年学院首批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立项建设名单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

2023年学院首批五年制高职高水平产业学院

立项建设名单

序号	办学单位名称	产业学院名称	产业学院院长
1	南京工程分院	动漫数字产业学院	田东雄
2	南京分院	轨道交通现代产业学院	张建平
3	南京卫生分院	南京南丁格尔智慧护理学院	李静
4	金陵分院	金陵宝马产业学院	方道生
5	金陵分院	金陵SPA产业学院	徐金生
6	南京财经分院	唯晶虚拟现实技术产业学院	薛飞
7	南京财经分院	正保财税邦智慧财经产业学院	周会林
8	江宁分院	智能制造产业学院	葛彬
9	南京商贸分院	东软数智产业学院	许建铭
10	南京商贸分院	数智财经产业学院	孙莹

图：正保财税邦智慧财经产业学院公示文件

13

五、合作成效

（一）培养了专业带头人与骨干教师，初步建成教学团队

专业配备校企“1+1”双组合的专业带头人，培养骨干教师6名，专业教师双师素质比例达到100%，建成专业的兼职教师师资库，入库兼职教师5名，兼职教师承担专业课学时比例达到50%；帮助建成校级优秀专业教学团队，争取达到省级教学团队建设标准。确定教师评价标准，完善评价制度，旨在打造一支“师德高尚、结构合理、校企互通、专兼一体”的双师型教师队伍，造就一批教学、实践、科研与技术服务能力突出的专业带头人和骨干教师。

（二）全真环境模拟实训，提升职场竞争力

在校企合作真账实训的课程中，学生不以旁听者、观看者的身份在课堂中学习，而是直接以充分的实践性，于做中学，在错中进，从对原始票据进行编号、扫描并将每张图片上传至平台数据库，在充分练习了销售、采购、费用、收款、付款、转款、成本、工资等识别票据类型的基础上进行整理分类，接着录入相关业务数据后自动生成会计凭证，再由部分负责审核的同学进行图片审核，最后结账。会计全流程的轮岗体验和操作，让同学们具备了职业会计人的基本工作技能，进入职场后能够迅速融入财务的工作环境，减少用人单位的培训时间，提升职场竞争力。

（三）稳定并提高了毕业生就业率和社会认可度

经过校企合作的培养模式，培养的学生专业技能强，就业率达95%以上。同时学校的毕业生转本率较高，从升入本科的学生反馈来看，他们的专业技能水平和实务操作能力在本科学校学习中也是非常得心应手。

六、问题与展望

在财税邦和学校的合作过程中，学校更多的关注到合作项目的进展和成果，尚未建立有效的评估机制。其次，由于校企合作涉及多个方面，包括人才培养、科研合作、社会服务等等，因而缺乏明确而具体的评估标准，导致评估结果缺乏客观性和多维度性。

有效的评估还需要采用科学的方法和工具。然而学校在评估过程中，目前还采用的是简单的问卷调查、访谈等方式，可能还缺乏对数据的深入分析和挖掘。这样的评估方法往往只能得出表面上的结论，无法真正反映合作的效果和价值。

此外，有效的评估需要持续进行，并及时定期反馈结果，学校在评估过程中，只进行一次性的评估，没有建立持续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这样的评估方式无法及时发现问题并加以解决，也无法为未来的合作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为了解决这些问题，学校需要建立有效的评估机制，后续会将评估纳入合作的重要环节，作为考核的一环。根据合作的具体内容和目标，制定明确的评估标准。这些标准应该包括人才培养质量、科研成果、社会服务效果等多个方面。同时采用科学的评估方法和工具，对合作效果进行深入分析和挖掘，建立持续的评估和反馈机制，及时发现问题并加以解决，也为未来的合作提供有价值的参考。

2023 年 12 月 13 日